

扎紧行政审批“制度笼子” 走出循环怪圈

■ 郭文婧 自由撰稿人

6月4日的国务院常务会，一个突出主题是“放权”。会议确定进一步简政放权，促进创业就业，取消下放新一批共52项行政审批事项，将36项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改为后置审批，并先期取消一批准入类专业技术职业资格。（6月5日《新京报》）

推进行政审批改革，几乎一直与我们伴随，但至今依然没有走出“精简—膨胀—再精简—再膨胀”的怪圈。在6月4日的国务院常务会上，李克强总理直言，“有些审批设立8年零申请，说起来都好笑”；职业资格中的“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连我们的

国际贸易谈判代表都没有资格，总理反问“这个资格许可不是莫名其妙吗？”李克强总理再次强调“法无授权不可为”，要定下依法行政这个规矩。

实际上，将“法无授权不可为”落到实处，十八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决定》强调，“推行地方各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依法公开权力运行流程”，就是一个非常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举措。但是，权力清单制度能否真正管住“政府闲不住的手”呢？能否真正让行政审批告别“精简—膨胀—再精简—再膨胀”的怪圈呢？显然还不太乐观，已有地方领导抱怨，“签字少了，做这个领导的感觉都快没有

了”。

我国的行政审批制度是在计划经济时代发展起来的，至今许多项目依然带有浓厚的计划经济色彩，行政审批改革必然会触动既得利益；另一方面，行政审批制度又往往和政府的部门利益关联在一起，行政审批改革也必然会触动政府本身。因此，行政审批要告别“精简—膨胀—再精简—再膨胀”的怪圈，不转变政府职能，不改变政府的部门利益，不改变公务员的观念，如果行政审批改革依然局限在行政领域，难度就会非常大。

为了更好地将行政审批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对政府部门依法设立行政审批

事项，一方面要完善行政审批的法律，对于什么需要审批、审批的期限等，都要有详细的规定，方便市场主体通过法律程序监督具体的行政审批活动；另一方面，应该进一步严格设立程序，必须进行“规制影响分析”和“风险分析程序”，特别是应该引入司法审查制度，没有通过严格的司法审查，不能公布实施。

要让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就必须发挥市场竞争的作用。但是，现实的很多行政审批项目的存在，比如进出口许可、外汇额度、土地使用许可证等，在实际的操作中，却演变成了对垄断利益的保护，当然，伴随其中的就必然是腐败。因

此，在精简行政审批项目的同时，还应该像美国一样，引入市场竞争机制。

李克强总理还特别强调：“不能让老百姓觉得，我们的工作就是在文件上‘画个圈’就不管了”，“放”是放活，而不是放任；‘管’要管好，而不是管死”。环境方面那么多行政审批，可环境污染却越来越严重；建筑方面也不少行政审批，但却诞生了那么多的“楼歪歪”“楼脆脆”；土地方面那么多行政审批，可到处开花的经济开发区却浪费了大量土地资源。如何不只画个圈、真正放活、管好？那就还必须建立更加周延的问责机制。

富二代接班应回归市场议题

■ 杨兴东 媒体人

自去年11月底，佛山市委组织部从100名报名者中挑选48名青年民营企业家，分派到36家国企挂职。48人中超过一半是70后至90后的“富二代”。日前，广东佛山市首批48名青年民营企业家结束了为期半年的国企挂职生涯，恢复了“自由生活”。（5月28日《北京青年报》）

民企富二代去国企挂职锻炼，如果作为一种个人选择与公司意愿，还是有进步意义。通过挂职锻炼，可以提升参与市场经济的能力。只是，当这样一件事，交由地方政府来包办，其弊端便立显。因为民企并非公有企业，其培养人才等等由地方政府来插手，便是对市场公平原则的践踏。因为地方政府不可能支持所有的民营企业，去国企挂职锻炼的民企富二代，必然要经过一定的筛选和淘汰。支持哪些，不支持哪些，厚此薄彼，岂不是意味着政府既当市场经济的裁判，又下

场踢球？行政过度干预企业经济的恶果，已从国企发展得出教训，地方政府实无此必要重蹈覆辙。

本质上说，民企的接班问题，是一个市场问题。而既然是市场问题就要讲市场规律。什么人合适，什么人不合适，都应该遵循这个规律。否则即使民企的创业一代再努力，也难保后代不败掉辛勤打下来的江山。以现实而论，最合适的方法，是吸取世界先进企业的做法，考虑实行职业经理人制。因为现代企业，并非所有的事情都需要资方亲力亲为。资方完全可以考虑请一些富有经验的总经理来负责运转。毕竟，不可能每一代的企业掌门人，都天资过人，适合商场。企业要维系下去，在市场上占有一席之地，不靠以个人魅力维系的运转，而是靠企业文化，企业机制以及人才。

此外，让不让富二代接班，也要尊重其自身的意愿。人生的图纸上，每一个人都有权选择自己的人生。政府去干预他人的人生选择，虽是从民企发展大局出

发，但亦有侵犯私权之嫌。因为富二代也是公民，他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生活。更何况，对于企业来说，选择一个热爱该行的人，也是对企业负责。否则，“剃头挑子一头热”。岂非好心办了错事？像那些不愿意接班的富二代，特别是不具备能力的富二代，在行政安排下，强行扶上马，可就当得起企业掌门人的重任？

政府安排民企富二代去国企挂职锻炼，虽利于双向沟通，但终究是一件行政干预经济的坏事。地方政府关心地方企业的发展，其政策善意可以理解。只是在具体执行时，务必要明白政府与市场的边界在哪儿。就目前而言，摆在民企面前最大的障碍，并非如何接班。而是如何更加公平地参与市场竞争。地方政府要想帮助民企长远发展，可以努力构建平等开放的市场环境，消除民企发展的玻璃门，这也是比越俎代庖，关心民企下一代，更为有效地刺激经济，保障地方发展的手段。

首都副中心“内战”背后的政绩冲动

■ 黄春景 媒体人

“京津冀一体化”的概念已经红火了近半年，到现在正式的整体规划仍然不见出台的迹象。倒是几个月来，河北、北京各地方政府独自的相关概念层出不穷。首都“副中心”这个名称就已经被河北多个城市加诸头上，从最初的保定到后来的石家庄、唐山、廊坊、邯郸、沧州，争夺异常热闹激烈。日前，河北两城争做大红门搬迁承接地，对此有专家直言：“如果不好做好顶层设计，京津冀协同发展的结果只能是以新的短期问题取代旧的短期问题。”（5月25日新华网）

京津冀一体化，本是利益共享，现在是利益抢夺，笔者认为很大程度上源自“政绩”驱动。“京津冀一体化”是检验一个城市和谐科学发展与否的试金石，河北两城争做大红门搬迁承接地，兄弟血亲，相煎何急？不难看出，利益之争的背后是政绩冲动惹的祸，这样的政绩观会给地方发展埋下隐患，使地方发展“跑偏”。为确保“京津冀一体化”顺利推进，当务之急需要改变不正确的政绩观，建立健全可持续发

展机制，谨防“内战”将地方政府形象透支殆尽。

两城“抢单”，究竟谁说了算？就目前来看，笔者觉得应该交给市场定夺，可以考虑采取听证的方式，就大红门京冀服装产业转移之争进行民意考量，切忌双方持续僵持不下，斗个你死我活，要尽可能地做到理性博弈，而不是动辄就是“抢”。要知道，不管是哪一方，抢来抢去最终没有赢家，结果可能还会造成“两败俱伤”。对此，笔者认为双方应该秉持这样一种发展理念：“属于自己有条件做的，就要积极争取；属于别人有条件做的，就主动让贤，自己可以做但别人已经做了的，就忍痛割爱，各地要服从协调不能拆台。”

在推进“京津冀一体化”的进程中，如果找不到合适的“落点”，缺少心平气和的谈判与磋商，难免衍生各种各样的“政绩工程”。两地争夺产业转移，表面上看是一种利益博弈，但深层次还是“隐形政绩”在作祟。在这个节点上，借机“仕途升迁”和以权谋私都有可能掺杂其中。一旦政绩有了，利益也拿了，领导任期一完就走了，项目的生存是否符合科学发展，不得不打一

个问号。可以这样说，两地相争让双方在不经意间撕掉面纱，暴露了“抢单”的真实面目。与其说产业转移是为了地方添彩，毋宁说是某些领导为自身的政绩加码。

据报道，在一切似乎没有征兆的情况下，北京丰台区商务委员会突然与白沟新城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将保定白沟新城作为大红门市场搬迁意向地。而后，来自北京大红门的八家主力市场正式签约落户河北廊坊的永清国际服装城，并一改低调作风邀请了众多媒体参加签约仪式，似在回应白沟和丰台区的战略合作事件。管窥双方的“内战”，无论是哪一方都对项目当仁不让，根本原因在于“抢单”可以为自己带来政绩。

因此，推进“京津冀一体化”建设，规避地方的无谓之争，改变考核的导向与方法是关键。一旦“京津冀一体化”建设沦为政绩冲动的“泄洪口”，它所能体现的也就只剩下政绩与利益的争斗。只有改革政绩考核机制，建立健全一个统一指挥、协调发展的制度，才有望遏制错误的政绩观，谨防地方上演一场又一场没有赢家的“内战”。

“最贫困县建厂”有眼光

■ 吴之如·文并画

《人民日报》报道，一家中国企业在全美国有名的最贫困县投资近1亿美元兴建了大型现代化铜管厂，最终将为当地创造500个就业岗位，受到当地政府和民众的欢迎。

客观地说，这家企业颇具商业眼光：在美国建厂，原料与产品销路或许都不成问题；尤其聪明的是，他们没在美国的发达地区而是选在全美国最贫困的县里建了工厂，劳动力成本肯定也会是全美国最低，这就为今后经营不亏本乃至赚钱打下了比较可靠的基础。何况这么做，当地政府 and 民众高兴，当然也为中美两国关系的发展和人民友谊的增进，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值得赞许。

不过，在称赞这家中国企业之时，也

想顺便给他们提个醒：其实中国也有许多贫困县，那儿的人口就业率多半不高，因而劳动力成本会比美国的低得多；假如运输条件不算很差，中国的原料进口与产品出口关税也不比美国高很多的话，贵企业能否也考虑在祖国的贫困县投资建厂呢？真这么做了，造福落后地区的人民，又推动中西部经济的均衡发展，企业也获得可观经济效益，且表现出极大的爱国热忱，岂不皆大欢喜。有道是：

上亿美元建工厂，大洋彼岸扶贫忙；莫忘祖国多贫县，急待输血盼招商。

说了一点多余的话，丝毫没有不赞成对外投资的意思。只不过希望资金雄厚的中国企业，也能在向外慷慨撒钱的同时，稍稍关注一下咱们自己国家贫困地区的穷苦同胞，尽可能去那儿投资办厂，帮帮那里的百姓尽早脱贫，也是功德无量的事。



■ 李英锋 律师

6月4日，贵州贵阳市应急办发布强降雨雷电灾害预警，并统计出贵阳市易积水低洼路段和水淹点，周边住户、过往车辆和行人在暴雨来临时要注意安全，尽量绕行。（6月5日《贵阳晚报》）

暴雨无情，积水危险。各地接连发生行人被城市道路中的积水夺去生命的事件，让人痛心疾首。在生命的教训面前，政府有关部门绘制这样一幅“积水地图”很有必要，很有价值，“积水地图”是一幅警示图，是一幅安全图，能够指导民众履行自我注意义务，规避风险，彰显了政府的责任之心。

笔者以为，接下来，贵阳有关部门应该进一步发展完善“积水地图”，使其全面、科学、准确、实用，并具备三种扩展功能。

其一，常态服务功能。贵阳有关部门应该对暴雨积水风险点位进行全面排查、评估，划分风险级别，在“积水地图”上予以详尽标注。这些信息不应该是静态的，而

而应该是动态的，应该随着暴雨的雨量变化、现场的水位变化以及危险评估情况及时进行更新。“积水地图”还可以借鉴网络地图的模式，添加缩放功能，用户既可以看到概览图，也可以查看某一区域、某一路段的情况，甚至可以直接查看每一个立交桥、涵洞的积水情况。“积水地图”应该具有方便性，民众利用手机、电脑等媒介可以随时查看。

其二，现场警示保护和调度功能。实用性是“积水地图”的最大价值所在。“积水地图”应该与积水风险点位现场的信息相呼应，给民众防雨防涝提供明确直接具体的帮助，给政府部门的应急处置提供科学参考。比如，政府部门可以根据“积水地图”的动态信息合理及时地向某积水点调度对应的人员和设备，可以对个别严重积水区域进行临时管制，可以参照高速公路上的“事故多发地段”提示信息，在暴雨积水风险点位设置“易发生严重积水区域”的提示信息，可以在暴雨来临之前或下暴雨的过程中，利用车载电台、手机短信、网

络、电视、路边显示屏等媒介及时向民众提供积水风险点位的风险警示信息和合理的出行、绕行指导信息，让民众心中有数。

其三，督导排水设施升级改造功能。其实，“积水地图”的存在是城市的一种尴尬，如果“积水地图”的功能越强大，那么，城市排水设施的欠账就越多，如果“积水地图”的效力越持久，那么，城市排水设施建设的滞后期就越长。从理论上讲，一座排水设施设计合理的城市是不应该有“积水地图”的。所以，“积水地图”对城市也是一种督导——“积水地图”只能是一种短期的权宜之计，城市应该对“积水地图”上的风险点位有的放矢地进行全面科学整治，逐步消除这些风险点位，改良城市排水设施，使其能够最大限度抵御规律之内的暴雨侵袭。当“积水地图”的功能彻底失效之时，便是城市的排水功能过关之时。

笔者以为，不仅贵阳，其他城市尤其是容易“看海”的城市，都应该认真领悟“积水地图”的启示和价值。